公司代码:600507 公司简称:方大特钢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方大特钢	600507	长力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韬	郑小昕
电话	0791-88392322	0791-88396314
办公地址	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电子信箱	fdtg600507@163.com	fdtg600507@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366,548,262.13	8,477,097,553.46	1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20,477,533.51	2,650,098,058.18	13.9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887,831.66	647,496,858.09	30.79
营业收入	6,271,705,741.32	3,792,537,809.33	6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4,554,904.86	258,853,891.18	17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5,275,984.39	253,565,963.94	178.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1	12.25	增加14.1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20	16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20	165.0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5,11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62	525,433,571	0	质押	482,000,000
方威	境外自然人	14.99	198,831,539	0	无	0
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90	118,000,000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1.94	25,706,800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35	17,930,197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08	14,377,788	0	无	0
百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未知	0.54	7,106,356	0	无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未知	0.53	7,079,212	0	无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47	6,276,500	0	无	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47	6,276,5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方威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控股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100%股权。前十名股东中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铁155.28万吨,产钢180.23万吨,产材183.49万吨,分别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5.25%、7.59%、8.53%,生产汽车板簧9.24万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6.5%。

报告期内,公司抢抓有利行业形势,做好工序配合工序服从,实现生产系统稳定顺行;通过原料采购、汽车运输、生产和技术部门系统联动,精细化降低成本;加大与行业先进企业技术经济指标的对标工作,进一步挖掘降本潜力;根据市场的变化,快速高效对原料市场和销售市场进行研判,踩准市场变化节奏;对环保和安全工作不放松,加大对环保和安全工作的投入,继续开展“5S”环境整治,公司盈利水平显著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总资产936654.83万元,营业收入627170.5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455.49万元,每股收益0.53元,分别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0.49%、65.37%、172.18%、165%。(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由于前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前述会计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7-043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8月18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8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南昌分行综合授信人民币捌仟万元提供担保,公司为间接全资子公司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南昌青山湖支行综合授信人民币伍仟万元、在光大银行南昌分行综合授信人民币伍仟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均为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8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关于担保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含28亿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授权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自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8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8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8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7-044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8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5人,亲自出席监事5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8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含28亿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8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8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7-045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公司对外担保数量:本次担保总额18,000万元。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54,500万元(含公司分别与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互相担保额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2.77%。其中,公司提供对外担保发生总额84,500万元(含本次担保额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86%;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8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悬架集团”)在北京银行南昌分行综合授信人民币捌仟万元提供担保,公司为间接全资子公司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长力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南昌青山湖支行综合授信人民币伍仟万元、在光大银行南昌分行综合授信人民币伍仟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均为一年。

上述担保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悬架集团基本情况

悬架集团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5月27日,注册资本:贰亿伍仟万元整,注册地:江西省南昌市,主要从事汽车运输机械零部件及配件、汽车弹簧专用设备、汽车底盘、汽车弹簧、汽车空气悬架、导向臂、汽车横向稳定杆、扭杆、油气悬挂及举升缸、金属制品研发、制造、加工等。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悬架集团经审计的总资产1,142,327,829.33元,负债608,557,391.63元,资产负债率53.27%,营业总收入888,607,970.61元,净利润67,654,536.86元。

(二)方大长力公司基本情况

方大长力公司系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悬架集团直接持有方大长力公司100%股权),成立于2009年1月,注册资本:贰亿贰仟万元整,注册地:江西省南昌市,主要从事各类汽车、农用运输机械零部件及配件、汽车弹簧专用设备、汽车底盘、模具、金属制品研制开发、制造、加工、销售等。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方大长力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348,119,596.87元,负债84,762,823.47元,资产负债率24.35%,营业总收入295,886,466.01元,净利润22,332,866.87元。

三、公司尚未与各金融机构签署《担保合同》。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悬架集团及方大长力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为:截止目前,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被担保对象的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均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了担保程序。由于本次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且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同意将本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54,500万元(含公司分别与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互相担保额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2.77%。其中,公司提供对外担保发生总额84,500万元(含本次担保额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86%;关联方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发生总额3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23%。

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7-050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承诺延期履行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方大特钢”)于2017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披露《方大特钢关于股东承诺延期履行的公告》,现就有关事项补充说明如下:

一、股东承诺延期履行情况

2017年6月29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股东承诺延期履行的议案》,鉴于“按照有关注销程序相关时间预计,新澳矿业无法在2017年6月30日前完成注销手续,方大集团延期至2018年6月30日前办理完毕新澳矿业注销手续。”

二、股东承诺延期履行的原因

1、股东承诺背景

新余市新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澳矿业”)成立于2005年7月,系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铁矿加工和销售。

2010年,由于新澳矿业不符合投资或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方大特钢放弃优先收购新澳矿业股权。

在方大特钢放弃收购的前提下,间接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集团”)实施收购了新澳矿业控股权,主要目的是为整合铁矿及周边选厂资源,增加铁矿资源储备,增厚上市公司盈利基础。方大集团承诺:在周边选厂整合、股权理顺等不确定因素消除后,待条件具备时将新澳矿业股权通过收购或其他方式以市场公允的价格注入公司。

受国内铁矿石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自2013年11月以来,新澳矿业生产基本处于停产状态,方大集团意向转让新澳矿业股权未果。方大集团对新澳矿业股权的持有未对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

2013年12月,中国证监会公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根据相关监管指引和江西监管局的有关通知要求,以及新澳矿业公司经营实际,经与新澳矿业外方股东代表沟通,初步同意注销新澳矿业。 2014年6月,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方大集团将新澳矿业52%股权注入公司的承诺变更为2017年6月30日前办理完毕新澳矿业注销手续。方大集团终止实施将新澳矿业股权注入公司的承诺。(上述相关事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披露)

2、股东承诺的履行情况

2014年6月后,方大集团与新澳矿业外方股东代表多次沟通,提出协商推进新澳矿业注销事宜,但外方股东代表认为,如国内铁矿石价格形势好转,新澳矿业将恢复生产,仍存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的机会,新澳矿业注销事项一直未形成决议。

近年来,国内铁矿市场持续疲弱,经多方工作,综合考虑新澳矿业经营环境,以及资产盈利状况未明显改善等情况,外方股东代表同意推进注销新澳矿业。2017年5月20日,新澳矿业召开股东会,形成注销决议。

三、股东承诺延期履行后续进展

目前,新澳矿业国税注销清算工作已基本完成,后续注销有关工作正在进行中。

四、对上市公司影响

新澳矿业及其注销事项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不会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7-047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由于前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前述会计准则。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同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表“其他收益”项目,反映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准则进行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审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1、公司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3、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1、方大特钢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方大特钢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方大特钢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2017-048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9月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9月5日 九点整

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9月5日至2017年9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8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方大特钢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方大特钢关于担保公告》和《方大特钢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07	方大特钢	2017/8/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登记手续

国有股、法人股股东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印章)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代理人应持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7年8月30日、31日8:30-11:30,14:00-16:30

2017年9月1日、9月4日8:30-11:30,14:00-16:30;

3、登记地点: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按已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确认其与会资格;

2、现场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3、通讯地址: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邮政编码:330012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7年9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7-049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九号—钢铁》的相关规定,现将2017年1-6月份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2017年1-6月)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钢铁业	606,284.04	460,707.57	67.37	55.78
采掘业	9,261.76	2,862.67	0.41	-53.76

二、产销量情况

单位:万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钢铁业(汽车板簧、螺纹钢、弹簧扁钢、线材等产品)	192.74	192.86	9.61	8.13
采掘业(铁精粉)	15.36	15.50	144.26	-30.01

注:上述生产经营数据为公司内部统计数据,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各位投资者参考。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7-046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含28亿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一、概述

(一)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含28亿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结构性存款和理财产品品种

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授权的期限

授权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自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上述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具体事项在投资额度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实施。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本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预期收益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相关人员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结构性存款的进展情况及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以最大限度地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财务管理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机构性存款或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理业绩水平。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额度,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认为: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9日

公司代码:600971 公司简称:恒源煤电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恒源煤电	60097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四一	马开锋 王克艳
电话	0557-3982147	0557-3982147
办公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西昌路157号	安徽省宿州市西昌路157号
电子信箱	905939872@qq.com	905939872@qq.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347,706,583.74	13,546,468,567.11	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13,106,902.28	5,667,866,777.33	14.91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430,339.80	1,153,319,519.46	-22.97
营业收入	3,282,264,100.20	1,853,003,184.44	7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1,368,647.19	56,792,732.06	1,01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6,824,062.93	31,881,013.44	1,89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741	1.0000	增加9.2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14	0.0568	1,011.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14	0.0568	1,011.62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0,14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4.96	549,615,741	0	质押	292,766,58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2.12	21,176,000	0	未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未知	2.05	20,525,850	0	未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未知	1.89	18,850,940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安信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83	8,325,414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4	6,384,234	0	未知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华夏未来领时对冲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0.39	3,875,512	0	未知	
交通银行-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2	3,152,400	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6	2,612,063	0	未知	
吴德金	未知	0.26	2,560,0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前十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我国经济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更趋明显,在经济发展带动和供给侧改革去产能政策的影响下,全国煤炭市场供需基本平衡,消费和供应增加,行业效益逐步好转。上半年,全